

# 贵州省民政厅 贵州省财政厅文件 贵州省残疾人联合会

黔民发〔2020〕5号

---

## 省民政厅 省财政厅 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做好 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调整工作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民政局、财政局、残疾人联合会，各县（市、区、特区）民政局、财政局、残疾人联合会：

为切实落实中央和省关于残疾人两项补贴的决策部署，进一步完善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，充分发挥两项补贴政策兜底保障功能作用，经省人民政府同意，按照《贵州省困难残疾人生活补

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实施办法》(黔府发〔2016〕2号)要求,从2020年1月起调整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,现作如下通知。

## **一、提高政治站位,充分认识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制度的重要意义**

习近平总书记多次指出,要把贫困残疾人作为精准扶贫群体攻坚的重点,作出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,残疾人一个也不能少”的重要指示。今年是贵州脱贫攻坚决战决胜迎接大考的关键之年,完善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,是强化特殊困难群体基本保障,助推贫困残疾人全面小康的重要举措。各级民政、财政、残联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,强化政治担当,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,加强领导,精心组织,高度重视并认真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调整和发放工作,按时按标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,确保“不漏一户、不漏一人”。

## **二、调整补贴标准,切实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**

(一)落实低保提标政策,相应调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继续执行低保对象“分类施保”政策,按照当地低保标准的10%-30%增发。各地要在6月份按新标准兑现补贴资金,并补发新老标准之间差额。

(二)适度提高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。从2020年1月起,全省一级、二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分别由原来的50元/人/月、40元/人/月提高到70元/人/月、50元/人/月。各地

要在4月底前按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新标准发放到位，并补发新老标准之间差额。

### 三、精心组织实施，确保残疾人两项补贴有效落实

(一)开展两项补贴全面排查，确保“应补尽补、应助尽助”。县级民政、残联要共同部署、共同指导、共同组织，充分依托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、驻村工作队、村（居）干部等重要力量，依据省级比对反馈的未纳入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名单，逐村逐户逐人开展排查，加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对象名单与低保信息系统对象名单比对，确保“不漏一户、不漏一人”。在全面排查的基础上，根据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，符合条件的，指导提交申请材料，针对申请办理行动不便的对象，要主动上门帮助收集申请材料，经乡镇初审公示、残联审核、民政审定公示等程序，及时纳入补贴范围；确实不符合政策条件的建立台账说明原因。按照“应补尽补、应退则退”的动态管理原则，对于户口迁出本省和对象死亡的，及时停止发放；户口在本省内迁移的，迁出地和迁入地要按照政策要求抓好落实，做好衔接。

(二)开展贫困人口中疑似残疾人全面排查，确保两项补贴覆盖到位。县级残联要充分依托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、驻村工作队、村（居）干部等重要力量，开展贫困人口中疑似残疾人全面排查，对排查出来未办理残疾证的及时帮助申请鉴定、办理证件，对确实行动不便的及时改进工作方式，主动帮助办理证件。已办理证件的对象，县级民政、残联要快速启动残疾人两项补贴申请办理

工作，按照政策程序将符合条件的及时纳入补贴范围，兑现两项补贴资金。

（三）强化资金保障，确保补贴及时发放到位。按照分级负责、分级负担的原则，各市（州）、县（市、区、特区）要将残疾人两项补贴所需资金列入财政预算，要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严格按照要求足额安排经费，确保残疾人两项补贴及时足额发放。省级财政通过一般性转移支付予以支持。残疾人两项补贴采取社会化形式发放，在每月10日前将补贴资金直接转账存入残疾人或其监护人账户，其中农村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必须通过惠农补贴“一卡通”发放。

（四）压实工作责任，强化工作调度。各地民政、财政、残联要积极向当地党委政府汇报，高度重视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，把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作为贫困残疾人脱贫解困的重大制度支撑，纳入脱贫攻坚挂牌督战重要内容，压实责任，真督实战，切实保障政策落实到位。压实县级民政部门工作统筹、政策指导、对象审定、资金发放的责任；压实县级残联对象审核、业务指导、证件管理、信息录入的责任；压实县级财政部门资金筹集保障和监督的责任；压实乡（镇）人民政府入户排查、申请受理、对象初审的具体责任。市县两级民政、财政、残联要加强工作督促指导，确保两项补贴对象认定准确，资金按时发放到位，并及时解决标准调整和发放工作出现的困难问题。省级将依托脱贫攻坚挂牌督战、领导包片等方式开展督促指导，切实加强对残疾人两项

补贴发放工作的调度指导。

(五) 强化政策宣传，营造重视残疾人福利工作浓厚氛围。残疾人两项补贴事关残疾人帮扶政策落实和残疾人切身利益，事关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大局。各级民政、残联要充分利用报纸、电台、电视、网络新媒体等大力宣传残疾人两项补贴的重大意义，使社会各界广泛了解党和政府的爱民之心、惠民之举。要密切配合，利用村（居）务公开栏、院坝会等载体，采取印发通知、主动上门入户走访、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，广泛宣传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范围、补助标准和申请程序，确保政策宣传到位、人人知晓。





---

贵州省民政厅办公室

2020年3月11日印发

共印30份